

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粗硫酸镍售卖项目

项目编号：JY20210005

竞 价 销 售 文 件

售卖人：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目 录

第一部分：邀请函	2
第二部分：售卖项目内容	6
第三部分：竞价人须知	9
第四部分：竞价格式	14
第五部分：合同书格式	16



第一部分

邀请函

邀请函

各竞价人:

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企业)下属企业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现有一批粗硫酸镍物资进行公开竞价出售,欢迎符合条件的商家竞价。

一、售卖项目编号: JY20210005

二、项目名称:

粗硫酸镍售卖

三、数量:

粗硫酸镍约 48t。

四、项目内容及要求:

1、项目内容: 粗硫酸镍一批约 48t。

2、项目数据: 详见竞价销售文件。

五、竞价人资格: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竞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在招标方面没有失信行为的商家, 否则不得参与本次竞价活动, 查核后不符合条件者将被拒绝。

3、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请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星期一) 16:00 前, 将以下资料扫描件发到邮箱 mzjy@mzjinyan.com, 同时将原

件或加盖公章的复件请邮寄到以下地址：广东省梅州市彬芳大道中 26 号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五楼招标办，联系人：赖先生，电话：0753-2269122，手机：13826678202）。

①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②法人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经办人(如有) 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电话加盖公章。

④提供竞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报告。

六、竞价销售信息获取：

采用公开竞价销售形式，可在梅州日报、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 <http://www.mzjinyan.com>、易矿网 <http://www.iekuang.com> 获取招竞价信息。

七、招竞价形式：采用网上竞价方式。

1. 竞价书(竞价表)接收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时~10时15分为提交竞价时间（提前或推后视为无效）。接收邮箱为：**mzjy@mzjinyan.com**

2. 提交竞价的有效时间以邮箱 **mzjy@mzjinyan.com** 显示收到时间为准。有效时间以外全部视作无效。

八、开标时间：2021年4月14日10时18分。

九、开标地点：梅州市彬芳大道中26号金雁大厦五楼东会议室。

十、诚信承诺：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十一、报名及接收邮箱：mzjy@mzjinyan.com

地 址：梅州市彬芳大道中 26 号五楼招标办

联 系 人：赖先生

电 话：0753-2269122，手机 13826678202。

广东金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第二部分

售 卖 项 目 内 容

售卖项目内容

一、公司简介

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集有色金属（铜）探、采、选、深加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智能机电配件制造为一体的市直国有企业集团，下属企业有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玉水硫铜矿、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矿冶分公司、广东金雁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广东金雁精工科技有限公司、梅州市金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梅州市金雁经济发展中心。

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招标办负责本次竞价销售工作。

二、项目内容

1、标的：**粗硫酸镍**

2、质量情况（约）：Ni 21.52%（以取样化验为准）。

3、实物量约 48 吨（以提货时实际过磅为准）。

4、以上化验数据仅供参考，不作为结算依据。客户报价前可到现场实地查看实物；客户一旦参与本次竞价，视作竞价方完全了解标的物现状，并对自己的报价行为负责。

5、粗硫酸镍有价元素的计价系数为：

粗硫酸镍中镍竞价计价系数为**%（**%为客户报的中标计价系数），其他元素不管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另外都不作扣款（或加价）。

①镍（Ni）的计价与结算：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第贰天起连续三个工作日的算术平均

价作为基准价（含镍以上海金属网（www.shmet.com）首页镍现货报价 1#电解镍三个工作日的中间值的算术平均数为镍基准价）乘以计价系数*%（注*%为客户报的中标计价系数）为镍的金属单价。

三、结算方式：

- 1、镍金属量 × 镍金属单价。
- 2、镍金属单价=镍基准价 × 计价系数
- 3、卖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四、存放地点：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五、地 址：广东省梅县区雁洋镇乐益亭（雁洋剑英大桥侧）

2021年3月31日

第三部分

竞 价 人 须 知

注：带有▲标志的条款竞价人应重点关注的条款。

竞价人须知

一、竞价须知

1、由竞价人根据勘查的实际情况自行确定报价。（售卖人设最低限价，高于最低限价且价高者中标）。

2、报名时间：

①从2021年4月2日发布公告始，开始接受报名。

②2021年4月12日16:00为报名截止时间。

③在有效时间内上传报名须提供的资料。

3、其他

①售卖人不承担竞价人在本次粗硫酸镍处理过程中发生的任何费用，竞价人自己负责标的的运输费用，售卖人负责装车（标载）。

②现场查看：

a、时间：2021年4月3日至4月12日，8:30至16:00。

b、地址：

梅县区雁洋镇乐益亭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厂区内

c、联系人：钟琼华，电话：0753-2266138，手机13823886013。

二、竞价保证金

1、经审查合格的竞价人，售卖人在2021年4月13日12:00前通知提交保证金。

2、竞价人应在2021年4月13日16:00时前提交竞价保证

金：标的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元）。

3、未按规定交纳竞价保证金的竞价，为无效竞价。

4、未中标的竞价人的保证金将于中标人确定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5、中标人的竞价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履行保证金暂不退还。

6、有下列情形之一，竞价人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1) 竞价人中标后在规定时间内不与售卖人签订合同的或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2) 竞价人违反国家招竞价法律法规规定，出现符合没收保证金情形的。

7、标的保证金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元）交付帐号：

户 名：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开户行：农行梅州市营业部

帐 号：44180401040001903

三、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的竞价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履行保证金暂不退还，履行合同时计入购货款。

四、竞价、开标时间

1. 竞价书（竞价表）接收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时~10时15分为提交竞价时间（提前或推后视为无效）。接收邮箱为：mzjy@mzjinyan.com。

2. 提交竞价的有效时间以邮箱 mzjy@mzjinyan.com 显示收到时间为准。有效时间以外全部视作无效。

3、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开标时间：2021年4月14日上午10时18分

地 点：梅州市彬芳大道中26号金雁大厦五楼公司会议室。

4、评审人员准时到场，签名确认。

5、主持人宣布开标。

6、招标办工作人员开标并当众宣读各竞价人的竞价价格。

7、现场公布标底。

8、评审人员确定中标人和中标价格。

9、工作人员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

五、评审方法及标准

1、竞价价格应高于设定的底价，低于底价的报价无效。

2、比较竞价人报价、排序，报价最高者中标；如出现两个以上相等报价，则以竞价人提交竞价时间先后为序，先提交者中标。

六、定标

评审结束后，即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人放弃，可以依排序从高于底价的其他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并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竞价结束

完成上述工作后，竞价结束，竞价销售资料(含视频)存档备查。

八、合同签订

售卖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由金雁工业集团公司财务供销部主持签订书面购销合同，签订合同主体为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后，中标人应当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九、货款支付方式

中标人先全额预付货款后方能提货。

第四部分

竞 价 格 式

致：广东金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招标办

粗硫酸镍竞价表

公司名称	标的名称	镍报价系数（%）
明珠冶炼	粗硫酸镍	

单位：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附件 1

粗硫酸镍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卖方: 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买方:

签订地点: 梅州

一、产品名称: 粗硫酸镍

- 1、质量情况(约): Ni 21.52% (以取样化验为准)。
- 2、实物量约 48 吨 (以提货时实际过磅为准)。

以上数据仅供参考, 不作为结算依据。

二、粗硫酸镍有价元素的计价系数为:

粗硫酸镍中镍竞价计价系数为**% (**%为客户报的中标计价系数), 其他元素不管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另外都不作扣款(或加价)。

三、镍(Ni)的计价与结算: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第贰天起连续三个工作日的算术平均价作为基准价(含镍以上海金属网(www.shmet.com)首页镍现货报价 1#电解镍的三个工作日中间值的算术平均数为镍基准价)乘以计价系数**% (注**%为客户报的中标计价系数)为镍的金属单价。

四、交货时间:

签订合同之日起五日内必须提货。

五、交货地点:

广东省梅县区雁洋镇乐益亭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六、运输及费用:

买方自理, 卖方负责装车(标载)。

七、货物移交:

1、买方必须全额预付货款(含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佰万元整(¥1000000.00元), 方能提货。待结算后多退少补。

2、计量: 以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电子磅检斤为准。

3、取样方式及化验结果确认:

双方人员到卖方货场共同取样, 卖方操作, 买方监督, 并经双方签字进行确认; 样品一式三份, 双方各执一份, 一份由双方共同封存并由卖方保留作为仲裁样, 由卖方保存, 期限60天。采用小袋包装, 包装物不回收。买卖双方在国家检测误差范围内以卖方化验结果为结算依据; 如买方对化验结果有异议, 可在20个工作日内双方协商或仲裁。仲裁单位为: 北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仲裁费用由误差大的一方支付, 仲裁结果为最终结算依据。

八、结算方式:

1、镍金属量 × 镍金属单价。

2、镍金属单价=镍基准价 × 计价系数, 卖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九、争议解决方式:

与本合同相关的争议, 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 可向梅县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十一、其他

1、本合同一式四份，买方一份，卖方三份，四份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2、经双方确认的传真是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

买 方：

卖 方：梅州市明珠冶炼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理人：

法定代理人：

户 名：梅州市明珠冶炼有限公司

开户行：农行梅州分行

帐 号：44180401040001903

2021 年 月 日